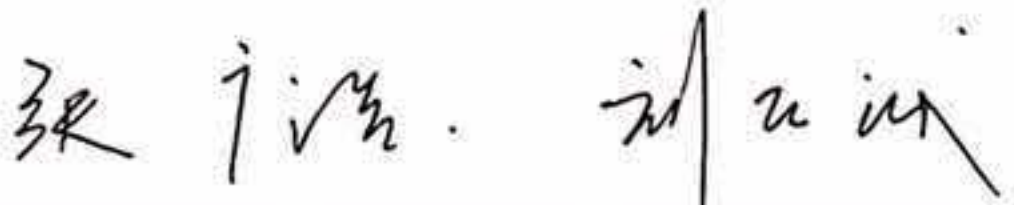


质量/安全活动记录

工程名称：桐柏县淮源镇张庄村 1.9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002

活动时间	2017 年 03 月 30 日
活动地点	监理项目部
主持（交底）人	张广浩
学习《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条文说明》（GB50204-2002）中基本规定、模板分项工程、钢筋分项工程、混凝土分项工程、现浇结构分项工程、附录 B 纵向受力钢筋的最小搭接长度、附录 D 结构实体检验用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检验等。 重点强调以下内容： 1、检验批的质量验收应包括如下内容： 1) 实物检查，对原材料、构配件和器具等产品的进场复验，应按进场的批次和产品的抽样检验方案执行；对混凝土强度等，应按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本规范规定的抽样检验方案执行；对规范中采用计数检验的项目，应按抽查总点数的合格点率进行检查。 2) 资料检查，包括原材料、构配件和器具等的产品合格证（中文质量合格证明文件、规格、型号及性能检测报告等）及进场复验报告、施工过程中重要工序的自检和交接检记录、抽样检验报告、见证检测报告、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等。 2、检验批合格质量应符合下列规定：主控项目的质量经抽样、一般项目的质量经抽样检验合格；当采用计数检验时，除有专门要求外，一般项目的合格点率应达到 80% 及以上，且不得有严重缺陷。 3、具有完整的施工操作依据和质量验收记录。对验收合格的检验批，宜作出合格标志。 4、模板的安装、拆除要求。 5、钢筋的原材料控制要求、加工控制要求、连接控制要求、安装控制要求。 6、混凝土的原材料控制要求、配合比控制要求、施工要求。 7、现浇结构工程的一般规定、外观质量要求、尺寸偏差要求。 8、纵向受力钢筋的最小搭接长度。	
参加人（签字）	

注 本表适用监理人员内交底、学习、培训记录使用，监理项目部自存。